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艺术传承发展项目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上海市委员会宣传部		实施单位		上海大剧院艺术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8.03	448.03	402.86	10.00	89.91	8.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63	125.63	123.12	-	98.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104.91	-	0.00	-
	其他资金	322.40	322.40	174.83	-	54.22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匹配上海大剧院艺术中心管理及业务发展,确保各项职能执行到位。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市委提出建设习近平文化思想最佳实践地的开局之年。在市委、市委宣传部领导下,上海大剧院艺术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扣新的文化使命,着力赓续中华文脉、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以创作演出与经营管理的“双轮驱动”推动事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努力打造文化自信自强的上海样本。全年完成主要工作:(一)深耕文艺创作,彰显传承创新。(二)凸显演出效应,赋能城市文化。(三)强化运营体系,提升管理能级。(四)拓宽服务平台,深化美育理念。(五)扩大对外交流,提升传播力影响力。(六)完善培养体系,搭建人才梯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剧场院团创作及演出资助	≥5.00(个)	43.00(个)	15.00	11.00	全年完成值与目标设定值相差较大,绩效指标存在设定不合理的情况。
		文化展会参展	≥2.00(次)	2.00(次)	15.00	15.00	
	质量指标	社会影响力	≥15.00(次)	13.00(次)	15.00	10.00	主要媒体发表中心及所属单位相关新闻13篇,今后需
	时效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90.00(百分比)	85.00(百分比)	15.00	10.00	存在部分非财项目延至2025年开展
效益	社会	专业人才培养	≥160.00(人/	267.00(人/	15.00	11.00	全年完成值与目标设

指标	效益指标		次)	次)			定值相差较大，绩效指标存在设定不合理的 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单位满意度	基本满意	达成指标	15.00	15.00	
总分					100.00	80.99	
评分等级	良						